

券代码：430193

证券简称：微传播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微传播（北京）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微传播（北京）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关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18 年 2 月 7 日通过书面通知的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，本次会议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上午 9:00 在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28 号院 1 号楼潮驿 178 办公楼 A 口 4 层（公司会议室）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5 人，实到 5 人，会议由董事长周驹悦先生主持。公司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经审议，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，对本次会议各项议案表决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：

2017年3月8日，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

露平台披露了《微传播(北京)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》，现对本次股票发行的发行目的、发行对象、发行价格、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用途等进行修改。本次发行为确定对象发行，发行价格为21.07元/股，发行对象包括：浙旅盛景资本投资有限公司、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盛世天鑫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宁夏盛世博润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宁夏盛世博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宁夏盛世博远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、宁波天星浩宇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、彭素菊七名。本次募集资金目的为用于股权收购和补充流动资金。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微传播（北京）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股票发行方案的说明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6），修订后的具体方案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微传播（北京）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（修订稿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7）。

2、 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董事彭素菊参与本次认购，故需回避表决。

4、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〈股份认购协议〉的议案》。

1、 议案内容：

鉴于本次股票发行，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《股份认购协议》。

2、 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公司董事彭素菊参与本次认购，故需回避表决。

4、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〈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〉的议案》。

1、 议案内容：

鉴于本次股票发行，公司第一大股东周驹悦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《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》。

2、 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公司董事彭素菊参与本次认购，故需回避表决；公司董事周驹悦为补充协议签署对象，故需回避表决。

4、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1、 议案内容：公司定于2018年3月1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：

（1）《关于修订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》

（2）《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〈股份认购合同〉的议案》

(3) 《关于审议〈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〉的议案》

2、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《微传播（北京）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微传播（北京）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2月14日